

证券代码：300454

证券简称：深信服

公告编号：2025-052

债券代码：123210

债券简称：信服转债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何朝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审议认为，公司 2025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保荐人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归属价格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实施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当时公司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5,148,347 股后的 416,732,94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63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根据公司存续期内的激励计划之规定，在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前，若公司发生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价格将相应调整。其中，公司 2021 年度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价格由 133.80 元/股调整为 133.74 元/股；2024 年度第一期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价格由 43.75 元/股调整为 43.69 元/股；2024 年度第二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价格由 32.09 元/股调整为 32.03 元/股。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归属价格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255,715 股公司股票，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办理此次股份注销等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暨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度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4 年度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业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同意确定以 2025 年 8 月 20 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授予 862 名激励对象 3,200,000 股限制性股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向 2024 年度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信

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北京市金杜(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 年度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 年度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价格调整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